武汉市地方金融工作局
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分行营业管理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

“企业方舱”建设推进合作备忘录

中国·武汉
二〇二〇年四月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复工复产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按照《省疫情防控指挥部关于印发分区分级分时有序推进企业复工复产指导方案的通知》（鄂防指发〔2020〕139号）等省市文件要求，聚焦新冠肺炎疫情对我省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带来的阵痛，充分运用金融工具和手段，为受疫情冲击而暂时性经营困难的企业“雪中送炭”，促进湖北武汉经济社会持续、快速、健康发展，确保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任务落实和“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经武汉市地方金融工作局、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分行营业管理部（以下统一简称为“甲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决定在武汉市合作推进“企业方舱”建设事宜。

一、合作目的及内容

甲乙双方共同推进在武汉市建设“企业方舱”，通过各级政府政策、金融资源对受到疫情直接冲击企业进行有效集中帮扶，与企业共渡难关，助力恢复经济社会稳定发展，最终实现政府、企业、银行共赢。

1.基本概念。“企业方舱”是以帮助受疫情影响产生暂时性困难的企业恢复正常经营能力为目的，在特定时期内搭建

的开放式金融服务平台和工作机制。除乙方各级分支机构入驻外，也可引入同业、互联网金融机构等合作方同时入驻。

2.企业范围。“入舱”企业应当是原本经营正常，但受疫情影响而产生暂时流动性困难，经过帮扶能够较快恢复正常经营能力的企业。“入舱”企业主要由乙方部分存量信贷客户和拟主动帮扶的新客户等企业组成，企业名单由甲方、乙方和各金融机构共同商定，实施动态调整，首批“入舱”企业为受疫情影响较大的客户，后期逐步扩大客户范围。

3.帮扶目标。2020年6月底前，“企业方舱”至少服务600家“入舱”企业，至少提供总量不低于100亿元综合融资额度；2020年7月-12月，“企业方舱”至少再增加900家“入舱”企业，至少提供总量不低于200亿元综合融资额度。2020年全年，“企业方舱”至少服务1500家“入舱”企业，至少提供总量不低于300亿元综合融资额度。

4.帮扶流程。乙方制定“入舱”、“出舱”标准。乙方服务团队制定针对性帮扶方案并实施，对“入舱”企业进行全流程监测，经帮扶后乙方评估认为符合“出舱”条件的，及时安排“出舱”并报备甲方。

5.协调服务。甲方负责协调相关政府机关、金融机构积极

支持“方舱”建设，乙方负责服务、跟踪、反馈、统计等“方舱”建设和运行具体事务。

二、 甲方实施政策帮扶

1.督促帮扶政策落地。加大《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湖北省促进经济社会加快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鄂政发〔2020〕6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 支持中小微企业共渡难关有关政策措施的通知》（鄂政办发〔2020〕5号）等政策性文件的宣贯，督促各项援企、稳岗、扩就业等帮扶政策落地。

2.帮助企业渡过难关。切实落实国家、省、市出台的相关政策，利用专项再贷款、贴息、风险补偿等优惠举措，切实将政策红利输送给困难企业；将“企业方舱”建设与落实武汉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支持企业复工复产促进稳定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武办文〔2020〕6号）中的建立首期200亿元中小微企业纾困专项资金相结合，推动出台《纾困资金使用实施细则》；对于符合纾困资金使用条件的“入舱”企业，启动申报、审核和资金发放流程，帮助企业渡过难关。

3.完善政策配套机制。根据省、市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支

持复工复产等政策措施，研究出台符合“企业方舱”运行实际的优惠财税金融政策，加强信贷救助，扶持直接融资，优化融资担保支持。

三、乙方提供金融帮扶

1.全面对接帮扶。对于各级政府金融工作局推荐的“入舱”企业，以及乙方拟帮扶的新、老客户，实行100%对接，全面提供金融服务，逐户诊断分析，一企一策，分类施治，积极做好各项融资安排。为“入舱”小微企业提供“云义贷”专属产品服务，单户贷款最高可达3000万元。

2.不抽贷不断贷。对“入舱”企业存量贷款实施临时性延期还本付息。根据“入舱”企业申请，对到期流动资金贷款进行转贷，对到期其他贷款进行展期或期限调整，对无法按时偿还利息的贷款，可调整为按季、半年或按年结息。

3.降低贷款价格。对人民银行下发的全国性、地方性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名单内“入舱”企业，一年期商业性贷款利率最低可降至一年期LPR-80bps。对“入舱”普惠型小微企业新发放贷款利率降至最低3.5675%，力争全年普惠型小微企业综合融资成本较2019年下降1个百分点。

4.加强资源保障。充分保障“入舱”企业合理融资需求，

配置专项信贷规模，支持企业渡过难关。对“入舱”企业贷款采取“优先受理，优先审批、优先投放”三优先原则，简化业务办理流程。

5.线上金融支持。通过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为乙方核心企业供应链中的“入舱”企业提供信用贷款支持。推动“惠懂你”APP与汉融通平台的深度融合，以系统对接的形式，为小微企业提供线上贷款渠道，实时审批、即刻到账，为小微企业提供7*24小时全天候融资服务。

6.提供投行服务。为“入舱”企业在经营管理、财务分析、关系链条、治理结构等方面提供判断，对其中具备良好市场前景、具有成长价值的企业，提供信息咨询、风险评估、创业辅导和投资支持。以资产证券化工具盘活企业应收账款等有稳定现金流的资产。积极支持“入舱”企业发行疫情防控债券，优先提供债券包销支持。

7.维护客户征信。“入舱”企业如果出现贷款本金或利息逾期，根据企业申请，协助申报调整征信报告。

8.提供培训平台。通过建行大学及外联高校、在线教育机构，为“入舱”企业提供生产经营、用工就业、防疫卫生等在线培训。

上述各项帮扶措施，乙方将根据总行政策及对湖北省分行授权变化情况，适时进行优化或调整。

四、其他

1.本备忘录生效后，甲乙双方分别转发下级单位执行。

2.甲乙双方及其工作人员有义务保守国家秘密和协作过程中的商业秘密。本备忘录中除涉及国家保密之外的内容，经双方同意，可以对社会公布。

3.本备忘录未尽事宜，甲乙双方本着友好合作原则，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4.本备忘录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5.本备忘录自甲乙双方签字（或个人名章）后生效，有效期一年，期满后经双方协商一致可续签。

（以下无正文）

（本签字页仅各方签字盖章使用，本页无正文）

甲方：

武汉市地方金融工作局

（公 章）

负责人或授权代表人：

（签字或签章）

日期：2020年4月2日

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分行营业管理部

（公 章）

负责人或授权代表人：

（签字或签章）

日期：2020年4月2日

乙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

（公 章）

负责人或授权代表人：

（签字或签章）

日期2020年4月2日